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eng Xi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6)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各認購協議之所有認購事項之先決條件經已達成，而認購事項根據各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完成。

合共100,000,000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所有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3.12%)已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由於完成認購事項，因此認購人甲及認購人乙已成為60,000,000股及40,000,000股認購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分別佔本公司所有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87%及1.25%。

茲提述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分別向 Easy Team Investment Limited 與田偉先生認購本公司之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各認購協議之所有認購事項之先決條件經已達成，而認購事項根據各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完成。

合共100,000,000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所有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3.12%)已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由於完成認購事項，因此認購人甲及認購人乙已成為60,000,000股及40,000,000股認購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分別佔本公司所有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87%及1.25%。

* 僅供識別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約25,000,000港元及約24,900,000港元。每股認購股份因認購事項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全部認購股份獲悉數配發 及發行後 (附註3)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Team Effort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	623,542,451	20.06%	623,542,451	19.43%
董事 (附註2)	4,681,334	0.15%	4,681,334	0.15%
認購人甲	—	—	60,000,000	1.87%
認購人乙	—	—	40,000,000	1.25%
其他公眾股東	2,480,366,403	79.79%	2,480,366,403	77.30%
	<u>3,108,590,188</u>	<u>100%</u>	<u>3,208,590,188</u>	<u>100%</u>

附註：

1. 蔡忠林先生(「蔡先生」)為Team Effort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因此，蔡先生被視為透過Team Effort Investments Limited之股權於本公司623,542,45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肖彥先生及仇斌先生分別於2,273,334股股份及2,40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這並不包括於各認購協議日期因行使本公司購股權或認股權證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肖彥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彥先生(行政總裁)、李濤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徐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和平先生，太平紳士、董石先生及胡定東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hengxinchina.com.hk。